苏州市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证书

苏科验字〔2019〕649号

计划类别: 重点产业技术创新->前瞻性应用研究

项目编号: SYG201650

项目名称: GPF 对 GDI 发动机/整车性能影响的研究

承担单位: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(吴江)

主管部门: 吴江区科学技术局

项目合作单位: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项目负责人:华伦

项目组成员:潘金冲、金颖、朱君君、魏解元、邓蛟

验收形式: 函审验收

验收结论:验收通过

发证日期:

项目验收委员会名单:

姓名	单位	性别	专业	职务或职称
尹必峰	江苏大学	男	动力机械及工程	副院长/教 授
程勇	山东大学	男	内燃机	教授/博导
唐韬	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	男	动力工程及工程 热物理	后处理事业 部常务副总 经理,后处 理技术中心 主任
何苏浩	康宁 (上海) 有限公司	男	机械工程	中国印度大 区技术经理
卞寿亮	瑞华会计师事务所	男	会计学	高级项目经 理/注册会 计师

项目验收意见:

针对清华大学苏州汽车研究院(吴江)承担的苏州市重点产业技术创新-前瞻性应用研究计划项目"GPF对GDI发动机/整车性能影响的研究"(项目编号: SYG201650)进行验收,验收委员会认真审查了项目汇报材料,查阅了相关资料,经慎重考虑,形成验收意见如下:

- 1、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的验收资料基本齐全,符合验收要求。
- 2、项目完成了 GPF 的快速积灰试验研究、GPF 对整车排放特性的影响研究、GPF 对整车经济特性影响的研究。通过台架与转鼓试验基本建立了全面及面向国六要求的多方位 GPF 集成系统评价体系。
- 3、研发的 TWC 与 GPF 装配整车后能够满足国六规定的气体与颗粒物 PN 的限值要求,同时在 WLTC 测试工况下的峰值背压 ≤ 20 kPa,功率损失 ≤ 3 %。
- 3、申请专利3项,提交总结报告1份,发表论文2篇,培养研究生2名,专业技术人员3名。
 - 4、项目经费经财务审核,使用符合相关规定。

综上所述,验收委员会认为,该项目基本完成了合同规定的各项任务和指标,一致 同意通过验收。